如皋市搬经中学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刀刺围栏（宿舍区域围墙警戒摄像机）

项目编号：320682-2024-07-0094

甲　　方：如皋市搬经中学

乙　　方：江苏合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8 月 6 日

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成交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 货物及其数量如下表：

如皋市搬经中学刀刺围栏清单（宿舍区域围墙警戒摄像机）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技术规格	单位	数量
1	刀片直条刺绳	国产优质	YT-2215	不锈钢材质线径 2.4MM 刀长 22MM 刀宽 15MM	米	3900
2	接头卡扣	国产优质	YT-3150	不锈钢	个	1500
3	固定弯片	国产优质	YT-1452	不锈钢	个	3000
4	固定支架立柱	国产优质	YT-1140	尺寸:40*40*1.2mm*500mm	个	450
5	膨胀螺丝	国产优质	YT-5113	M8 不锈钢	个	2000
6	钻尾丝			镀锌	盒	18
7	标志牌			禁止攀爬标志牌	件	35
8	施工				米	1300
9	智能网络摄像机	海康、大华、宇视		高清 400 万像素，人脸抓拍：支持智能警戒：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	台	4
10	智能网络录像主机	海康、大华、宇视		周界防范：支持周界防范报警（越界、区域入侵），定时录像、事件录像、移动侦测录像、报警录像、动测或报警录像、动测且报警录像回放模式：即时回放、常规回放、事件回放、标签回放、智能回放、外部文件回放、日志回放	台	1
11	交换机	海康、大华、宇视		供电交换机系统集成	台	2
	汇聚交换机	丰润达	NS3016GS	机架式交换机	台	1

12	监视器	海康、大华、宇视		显示参数: 显示尺寸：55° 屏幕可视区域: 1209.6 (H) mm × 680.4 (V) mm 物理分辨率：3840 × 2160 @ 60Hz 背光源类型：D-LED 像素间距: 0.315 (H) mm × 0.315 (V) mm 亮度：350 cd/m² 可视角：178° (H)/178° (V) 色深度：8 bit 对比度：1200 : 1 响应时间：8 ms 刷新率：60 Hz 雾度：1% 连续使用时间：7 × 16 H 色域：72% NTSC 通用参数: 外壳材料：塑料 安装孔距：200 mm × 200 mm (4 × M6-25 mm) 边框宽度：8.24 mm (上/左/右), 20.69 mm (下) 产品尺寸: 1230.08 mm × 713.39 mm × 85.55 mm （不含底座） 1230.08 mm × 786.86 mm × 268.87 mm （含底座） 包装尺寸：1360 mm × 860 mm × 160 mm 净重：11.42 kg （不含底座） 11.66 kg （含底座） 毛重：15.85 kg （不含底座） 16.09 kg （含底座） 装箱清单：监控显示器 ×1，遥控器 ×1，说明书×1，电池 ×2，底座 ×2，HDMI线 ×1 备注说明：*出货默认带底座； *本资料中的产品外观以及参数可能与实际产品存在差异，请以实物为准或咨询当地销售人员。 接口参数: 音视频输入接口: HDMI 1.4 × 1, HDMI2.0 × 1, VGA × 1, Audio in × 1 音视频输出接口：内置扬声器 (6Ω 7W) × 2 数据传输接口：USB × 1 控制接口：RS232 × 1 电源参数:	台	1

				电源：100~240 VAC, 50/60 Hz 功耗：≤ 145 W 待机功耗：≤ 0.5 W 运行环境: 工作温度：0 ℃~40 ℃ 工作湿度：20%~80% RH(无冷凝水) 存储温度：-20 ℃~60 ℃ 存储湿度：10%~90% RH(无冷凝水) 产品执行标准(具体版本号以标签为准): Q/BFW 085		
13	存储硬盘	海康、大华、宇视		ST4000VX015-520,4T,5400,3.5,S3	块	4
14	围墙支架	海康、大华、宇视		专用加长支架	根	2
15	室外不锈钢弱电箱	国标	DH-510	304 不锈钢箱（带锁）	只	1
16	光缆	国产优质	NS3016GS	8 芯室外光缆	米	350
17	电源线	海康、大华、宇视		户外 2*2.5 电源线	米	370
18	网线	海康、大华、宇视		超六类屏蔽网络线	米	200
19	报警器红白警号	海康、大华、宇视		红白报警音量：105dB/30cm 电气性能	个	1
20	线管				米	300
21	布线安装调试			含：光纤盒，尾纤，熔纤，开关插座等辅材	项	1

二、 质保期：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贰年。

三、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天内完成所有安装并调试后交付使用，具体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四、 交货地点：如皋市搬经中学

五、 工程合同价款：本合同总承包价款为人民币:86800 元整（含税）

六、 付款：签订合同后在规定期限内完成项目全部内容，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支付至合同内实际价款的 80%，贰年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 1 个月内一次性无息付清余款。支付前，成交人应出具在税务部门开具的正式税票。

七、 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方和乙方协商处理。

八、 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专用条款；

2、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中未尽事宜，可协商解决。

合同专用条款

第一条 供货及知识产权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质量保证期内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1.所提供产品应包含不少于2年的整机（含全部部件）免费上门保修服务，质量保证期从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开始计算。

2.在质量保证期内厂商应自行处理保修凭证问题，采购人不负责提供产品的保修卡、发票等保修凭证。

3.应针对本项目指定专人作为售后联系人，7*8小时负责协调产品销售以及售后问题。

4.应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故障报修电话为7*24小时，故障报修响应时间应在60分钟内。故障修复时间应在48小时内提供上门服务并修复。此款“修复”，是指从发现设备或系统发生故障并通知有关成交供应商后，经过相应的技术服务使设备或系统继续正常提供系统服务，才视为“修复”。

5.在质量保证期内，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复情况下主动提供免费备机服务。

6.在质量保证期内更换的任何配件，须为原设备厂家生产的；并且保证替代的零配件是新的未使用过和未经修复的。

7. 提供的产品若有设计缺陷，应主动召回。

8.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提供每年度技术巡检服务，巡检内容应包含：对设备使用状况的调查、升级软件、为机器除尘，故障预防工作。并向采购人提供巡检记录以及巡检报告。

9.软件免费维护和升级服务的内容，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相应的软件服务方案。

10.损坏的信息存储介质不得收回，应免费由用户保留。

第四条 质量保证期外的技术支持与服务

按乙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执行。

第五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当在到货后五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盖章。

第六条 货款支付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在乙方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并提交所需单据后1个月内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支付货款。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

3.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

6.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_3_%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乙方职责

1.严格执行国家建筑安装工程的规范、规定，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工期、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等达到相关规定要求。文明施工具体要求：废旧张力围栏处理由乙方拆除并清运出校，与甲方无关。

2.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管理与教育工作，进入现场的施工人员严格按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办理好符合要求的各项手续， 合法用工、证照齐全，并负责将管理人员、施工人员的有关证件加章后报甲方及时备案。

3.施工期间全面负责施工区域内的安全、卫生、防火、防电等工作，并采取切实可行的组织措施，制定严密的管理制度。

4.竣工工程交付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对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并承担所需费用。交付后，如因施工质量问题造成人员伤亡等情况，一切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造成甲方受损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5.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操作规范施工，若发生工伤等安全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甲方概不承担本合同范围内一切安全、设备责任。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更换有问题商品或部件。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南通市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如皋市搬经中学	乙方（公章）：江苏合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2024 年 8 月 26 日	2024 年 8 月 26 日